

◆记录

崑山之旅

隆回县九龙学校八年级34班 邹雨晗

八月,我们“宝庆童星夏令营”全体营员们来到了崑山。百闻不如一见,两天的游玩让我们兴奋不已,深深感受到“崑山山水赛桂林”这一美誉的确名不虚传。

鬼斧神工——辣椒峰与骆驼峰

正午时分,我们到达辣椒峰景区,那些原本因坐车感到疲惫的同学精神为之一振。走下车,第一眼看到的就是那栩栩如生的大辣椒。它拔地而起,把辣椒尖直直地插入地下,俗称“钻地仙椒”,这一形容也是绝了。更妙的是,石身略显赤红色,石顶有少许植被,恰似辣椒的蒂,它傲然挺立,千年如一日,真是形似神更似呀。

赏完辣椒峰,我们便开始攀爬骆驼峰。早就透过车窗看到那匹驰骋的大骆驼了,它由四座山峰组成,结构分明,错落有致,与那辣椒峰遥遥相对,好一只想吃辣椒的骆驼呀!我们今天就是要爬过它的两座驼峰。爬到山腰时只见四周山壁挺拔巍峨。又爬了许久,有些同学体力不支,便休息了会,我们以为接近山顶了,再走会儿,竟发现还有一段险梯。众人咬了咬牙,鼓足劲往上

爬,终于到了顶峰。清风徐徐吹来,群山在我脚下,令人心旷神怡。我惦起脚,闭上眼,展开双臂,感受这一切。“造化钟神秀”,辣椒峰与骆驼峰的美让我理解了什么是真正的鬼斧神工。

时光隧道——天下第一巷

早就对“天一巷”向往不已,这次终于能够亲身体会它的神奇了。两石山几乎紧紧贴在一起了,中间是一道窄窄的石梯小路,只见旁边的石壁上刻着五个字——天下第一巷。就是这了,我兴奋地冲了进去,发现光线越来越暗,两边都是石壁,怪吓人的,同学们也都停止了谈笑。

走了几分钟感觉走了好几千米,越往里越静,水珠滴下都听得一清二楚,越来越潮湿,越来越阴暗,一种毛骨悚然的感觉油然而生。还好有导游在前面指引,要不我一定吓得进退两难。走了十几分钟,光线渐强,缝隙渐宽,终于走到了头。我靠在石壁上深深地吸了两口气,头顶上是一片浓浓的绿荫,真是美妙。出来的感觉更是奇妙,仿佛穿过黑暗的时空隧道,一下子到了另外一个世界。

登高望远——八角寨

八角寨我早已来过一次,它给我的感觉便是雄伟壮观,但这一次却不单单如此。

经过一个半小时的攀登,我们已精疲力竭,汗流浹背。但总算到了顶峰,站在那里,俯视群峰,有一种“会当凌绝顶,一览众山小”的感觉。只见群山皆在脚下,群山带着点点翠绿簇拥着这里,座座山峰就像头头鲸鱼把头露出水面。山间有些许雾气,但太轻太薄,薄得像蜻蜓的翅膀;似有似无,更像织女用最轻最薄的蚕丝织出的最轻最薄的白纱巾。只可惜,天气太晴朗,这次没看到壮观无比的鲸鱼闹海。

快乐的时光总会觉得很短暂,从八角寨下来,已是第二天中午了。但我们还是抓紧时间来到最后一站——将军石,这可是崑山一绝。这座近百米高的石柱果真像一位威武、英勇的将军守卫在夫夷江边。

匆匆离开将军石,吃过午饭,我们踏上了归途。望着窗外的青山绿水,我满心的不舍,真期待再次游崑山!

(指导老师:魏丽莉)

◆成长

温暖

大祥一中 伍颖芝

“快点,快起来!”妈妈严厉的话语将我从温暖的被窝中惊醒。

我不情愿地从被窝中爬出,感受到四面八方涌来的寒气。

走出房间,看见妈妈正在做家务,还没有给我准备早餐,心中有几分不快。

“妈,我去上学了。”我拿起书包,向屋外走去。

“儿子,天气冷,多加一件衣服吧!”妈妈的话语再次传来,心中有些嫌她唠叨,我没有回应,快步走了。

刚走出家门,气温骤降了许多;寒冷的刀风,一片片地刮在我的脸上。我的身体不禁打了个冷颤,后悔当初没有听妈妈的话;但心中放不下面子,就硬着头皮继续往前走。寒风继续刮着,我向前迈着沉重的步伐,一步比一步艰难,似乎是一个海绵,在下雨天被人举着向前走。

心中一阵无力,这时,后方传来一阵急促的脚步声。回头一看,发现有一个影子正向我跑来,仔细打量一下,发现是妈妈。妈妈手里提着一件厚外套,口中不停地吐出“白气”。

我停下脚步,眼眶有些湿润。我向着妈妈的方向快步奔去。妈妈露出一丝笑容:“你刚刚走得太急了,衣服穿得少,冷着了吧!”我点了点头,从妈妈手里接过衣服,向妈妈说了一声:“谢谢……我……”

我欲言又止,走上前去,抱住了妈妈。

(指导老师:黄本华)



荷花 杨民贵 摄

◆小小说

回家的路

隆回二中默深文学社 刘涵灵

伴着夕阳,蓬头垢面、衣衫褴褛的他走在这条路上。“毕竟三十多年了,这一切还是没变呐!”他看着眼前的一切不禁慨叹。仰着头,此时的天空如他的心一般下起了淅淅沥沥的小雨,整片天空倒映在他的眼眸犹如一幅白画卷,毫无色彩可言。这条路的尽头是他久违的家。三十多年的气,三十多年的叛逆,三十多年的折磨,也该够了!他嘟囔着,走着走着,门出现在他的面前。他踌躇着,一次次放下抬起的手,该敲?不该敲?他迷茫。

门开了,他躲到一边,屋内走出一个年迈的老妇人,将近八十岁的模样。花白的头发,深陷的眼窝,吃力地迈着步子,倚着墙头走到屋外的柱子旁,动作娴熟地撕下柱子上的纸,又将手中的纸贴上去,继而又步履蹒跚地

回屋子里。他走近,只见纸上印着“寻人启示”四个大字,配着三十多年前的照片。

三十多年前,他才十几岁,带着叛逆和家人大吵了一架后便带着“私房钱”出走。刚开始的那几个月,钱还够用,又没人管着,无拘无束,自在快活。他总想着逃家远点,于是车子坐了一趟又一趟。到了一完全陌生的地方,他被人贩子卖到了一间小工厂,没日没夜的工作……曾经无数次想逃,可都没成功,换来的是一顿又一顿的折磨,身上早已伤痕累累,时间一点点地消磨着他的叛逆和桀骜。

在只剩下最后一口气时被扔在了大街上,历经了三十多年的磨难,他终于开始想念那个当初他拼了命也要逃出去的“家”了。无奈身在这不知何地

的远方,他的眼泪早已被这炎凉的世态耗干。他瘫坐在地上,很邈邈,只想回到那个曾经的“避风港”里。来来往往的人都将他看作乞丐,时而向他投去几张纸币。就这样又流浪了几年,当再次回家时,他已将近五十岁了。

那扇门始终没被推开,守护的人却早已不在了。他触摸着母亲冰凉的尸体,大声地忏悔着、哭诉着。他走到贴着“寻人启示”的柱子旁,将其撕得粉碎,哭得竭斯底里,“我回来了,我什么都不需要,我不想流浪了,只想你回来啊!”火化了,一具尸体,一切都化为灰烬,连同他那颗急着回家的心。他又走进屋子里,每讲一句话都会有回音一样。空气中充斥着曾经的气息,每一处都有曾经一家人的影子,甚至是吵架都让他觉得怀念。

我问他:“现在回家了就不流浪了吧!”

他说:“流浪的时候,我可以想家,那样有动力。如今一切都成了灰烬,连一个念想都没了,怎么才算流浪!”

心若没有了栖息的地方,到哪都是在流浪!

(指导老师:刘 剑)

◆诗园

折 纸(外一首)

邵阳师范学校希望文学社 侯振山

一份艳阳天的小思绪

刚刚安放好

窗子外面的绿翅鸟

欢唱着,飞到我的书桌上

写好的微凉童话

一下一下,轻轻的

折成了白色的小船

秋日的阳光会魔法

悄悄,将我的情事收藏

时间如糖,晕染了

画上的枫树,热恋如火

午后,有人在微风里歌唱

纸船静静的,杨帆起航

载着光阴,像你笑得善良

阳光穿过了阁楼

油画燃烧着,在木板墙上

而我折的童话

正,晃晃悠悠地

带着你的善良,趟过小河湾

岸边的孩童拿着麦芽糖

追着秋风里的甜

柳树梢上的绿翅鸟起唱:

诗人睡了,诗去了远方

列车向前,风景在后

如果星星也会昏昏欲睡

大地的眼睛凝视铁轨

亘古的虫鸣成了

一阵紧凑的风

而风,吹不进少年的梦中

也刮不走,

开在这片草地里的思念

那么,翻五座山走十里路

谁也预知不了明日晴雨

未出发的人担忧前方

在路上的羔羊,都丢了归途

星星也找不到迷路的孩子

不知道天涯,忘不记桃花

每个夜晚都罍粟盛开

每个夜晚,无数辆火车开启

带走站台的浪人

带走了忧伤,带走健康的生命

昏昏欲睡的星光里

列车向前,风景往后

昏昏欲睡的星光中

爱情都埋进阁楼

火车往前走,老家在后头

◆感悟

书 与 酒

张 乐

冬夜渐冷,大地昏暗一片。

我点燃小灶,用长着蛇嘴的酒壶温上一壶酒。脑海中关于酒的记忆氤氲而来。

第一次喝酒是在一张小方桌上。淡黄色的液体安详地依偎在一只白色的小瓷碗中,只有碗底一层数不清有几十粒的小气泡不甘平静,踮起脚尖费尽心思地要从碗底逃离,想一睹外面的大千世界。我把它们一口气灌进胃里。一刻钟后,我耷拉着涂了胭脂的脸回到了家。那也是我第一次醉酒。

吃一堑,长一智。后来的我变聪明了。再不喝淡黄色的酒。因为我第一次喝酒的亲身经历警示我——淡黄色的酒是会醉人的。从那以后,我对一律是淡黄色的液体,拒而远之。直到我第二次豪饮红色的酒。

那是某年一个春节的晚上,我和母亲窝在家里。闲来无事。我突然发现一个又长又高的瓶子。

“妈妈,那是什么?”

“红酒。”

“红……酒……喝了会醉吗?”

“嗯……应该不会。”

“那我要喝!”

“好吧……”

半个小时后,母女俩完成了滴酒不剩的伟大使命。

我感到脸在一阵阵发烫,五分钟后,我进入梦乡。在梦中我暗自嘀咕,原来红色的酒也是会醉人的。

想到这儿,我不禁笑了。冬夜的黑,更浓起来。我拿起手旁天蓝色的小保温杯,混了一口温水。我想,如若我是个男人,我现在喝的,一定是妻子用长蛇嘴壶在小灶上温的老酒。

书是酒。

读《水浒传》,看的是一百零八好汉上山惩戒贪官污吏为国效忠,品的是朋友情义与忠君孝上;读《鼠疫》,看到的是席卷城市践踏命运的瘟疫,品出的是将人民生命和利益至上的奉献与良知。再说法国雨果的《巴黎圣母院》《悲惨世界》,奥地利卡夫卡的《变形记》,“荒诞哲学作家”加缪的《局外人》,读的是故事,品的却是社会的雾霾、人性的扭曲。

读一本好书就是饮一壶好酒,其味愈醇。

冬夜漫漫,若能在灯下静静地品一壶热酒,读一本好书,任它天寒地冻冰雪加身,却也无妨。

◆青春

才 懂 珍 惜

大祥区雨溪中学174班 唐莹

一转眼,又是一轮春夏,细数着毕业的日子,怀揣着满满的心事,想着还有多少日子能珍惜。

真的很后悔,为什么自己的感觉总是慢半拍,直到我们做同桌的最后一天才发现你那么可爱,才懂得应该珍惜。

记得我们刚做同桌时,讲话的字数不多,毕竟性别不同,以前也不认真,自然就荒废了不少的时光。

你本来就闹,我也识趣,所以我俩兴致好时也会聊上几句,也就算认识了吧。况且,你好多次都没有带老师要讲的作业,于是,作为同桌,共享一本书自然就是理所应当的了。我不太擅长理科,你却总能跟着老师的思路走,每当你算出一个结果,我却只能干着急。你人很好,也会耐心地给我解决问题,我真的很庆幸有你这样一个同桌。

作为学生会成员的你自然有许多事要办。记得有一次,你拿着厚厚

的人团申请书和团员证,最后居然让我的抽屉也成了“容纳所”。虽然我觉得怪怪的,但出于人道主义,我也不介意。这也就拉近了我们之间的友谊——至少我是这么认为的。

我也认为你是很值得做朋友的,因为我从来就没有见过你发脾气,连大声说话也没有,害羞的你也似乎从来没正视我的眼睛。你总是很真实,很单纯。

但是,人无完人,你最大的缺点就是闲不住。每当你吵到我受不了时,我就会要求你把位置搬得离我远一点,你也很听话,让人又生气又无奈。谁曾想,这也是值得珍惜的啊!

可惜,我终得没有珍惜。在换位置的那一天,我竟有些不舍,也充满遗憾。

马上又要重新编位置了,我又将失去珍惜现有的同桌的机会。

每次总在失去后才懂得珍惜,很傻吧?

(指导老师:胡志英)